

股票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7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通过2023年11月09日(星期四)至11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电子邮箱ahjzq@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6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为:副董事长、总经理李有贵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孙亮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有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2023年11月16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通过2023年11月09日(星期四)至11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hjzq@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许雨、储斌斌
电话:0651-62965300
邮箱:ahjzq@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股票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8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通22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3年9月21日起至2023年11月7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已有十五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30.18元/股),已触发“通22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并在作出本次董事会决议后6个月内(即2023年11月8日至2024年5月7日)亦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 自2024年5月8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如“通22转债”未来再次触发转股

股票代码:68323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3-076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除上述之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其他媒体报道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可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发布了《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减持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截至目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新明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高级管理人员秦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25,000股,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完成。

三、董事承诺
(一)公司承诺,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不存在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是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公司股票价格波动风险:公司2022年度实际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84.32万元,2023年前三季度实际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68.01万元。因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不及预期以及下游客户产品验收进度影响,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环比下降,第二季度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同时由于公司新业务市场拓展,2023年度营业收入支付费用、可转换利息、新产品研发投入等因素影响,公司期间费用同比增加,导致造成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亏损金额较大。若公司未来自产收入未发生较大增长,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二)公司股价波动风险:《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价变动的驱动因素,公司披露股价信息存在滞后及今后市场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三)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3年11月3日、2023年11月6日和2023年11月7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股票短期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防范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四)公司股票价格波动风险:公司2022年度实际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84.32万元,2023年前三季度实际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68.01万元。因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不及预期以及下游客户产品验收进度影响,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环比下降,第二季度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同时由于公司新业务市场拓展,2023年度营业收入支付费用、可转换利息、新产品研发投入等因素影响,公司期间费用同比增加,导致造成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亏损金额较大。若公司未来自产收入未发生较大增长,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3年11月3日、2023年11月6日和2023年11月7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波动风险:公司2022年度实际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84.32万元,2023年前三季度实际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68.01万元。因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不及预期以及下游客户产品验收进度影响,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环比下降,第二季度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同时由于公司新业务市场拓展,2023年度营业收入支付费用、可转换利息、新产品研发投入等因素影响,公司期间费用同比增加,导致造成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亏损金额较大。若公司未来自产收入未发生较大增长,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市场热点情况
近期市场有关通威公司MR Pancake设备产品,目前公司MR Pancake设备产品属于公司主营业务平板显示模组业务领域,目前公司MR Pancake设备在客户端进行验证,尚无无法量产确定通过终端客户以及后续量产,具有不确定性。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件”)预计增加2023年度与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会对关联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关联人回避事宜: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胡嘉女士、潘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 本公告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如无特殊说明,所指币种均为人民币。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一、审议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董事回避事宜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一)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议案提供的材料,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是正常的、合理的,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四、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五、风险提示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件”)预计增加2023年度与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会对关联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二、关联交易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关联方	2022年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	2023年1-9月累计发生额	2023年原预计增加额度	调整后的2023年预计增加额度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华 鲲 振 宇	15	14.45	25	40
合计		15	14.45	25	40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议案提供的材料,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是正常的、合理的,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四、日常关联交易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五、风险提示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件”)预计增加2023年度与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会对关联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8日

股票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3-078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11月8日(星期三)上午10:00-12:00,在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有贵先生主持,会议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前期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情况,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和需要,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增加向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下进行的,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临2023-079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议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董事回避事宜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一)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四、日常关联交易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五、风险提示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件”)预计增加2023年度与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会对关联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1月8日

股票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3-078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1月8日(星期三)上午10:00-12:00,在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前期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情况,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和需要,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增加向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下进行的,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临2023-079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议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董事回避事宜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一)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股票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3-008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为客户提供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等系统集成服务。
- 合同金额:人民币451亿元(含税)。
-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本次全资子公司签订的日常经营合同若能顺利履行,将对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最终利润贡献和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将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一、合同概况
1. 合同金额:人民币451亿元(含税)。
2.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本次全资子公司签订的日常经营合同若能顺利履行,将对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最终利润贡献和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将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二、特别风险提示:1. 本合同可能存在因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2. 根据合同约定,子公司需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期交付项目,涉及机租设备需要向外采购,在交货时间和价格上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合同履行进度及预期经济效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同时可能存在因逾期交付项目而需要承担损失的风险。3. 本合同主要为为客户提供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及设备安装、安装等系统集成服务,预计毛利率较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超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与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云计算数据中心(D栋)新建项目系统集成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451亿元(含税),该金额已达到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披露细则》规定的披露标准,现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交易对方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名称: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剑剑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6日
注册资本:6,000万人民币
住所:固安县工业园区北区

(二)交易对手二名称: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天松
成立日期:2018年3月27日
注册资本:6,100万人民币
住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丰路31号G9栋102

经营范围: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产品安装工程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室内装饰、装修;监控系统工程安装工程;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工程安装工程;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通信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合同金额:人民币451亿元(含税)。
2.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本次全资子公司签订的日常经营合同若能顺利履行,将对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最终利润贡献和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将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三、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一)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
(二)根据合同约定,子公司需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期交付项目,涉及机租设备需要向外采购,在交货时间和价格上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合同履行进度及预期经济效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同时可能存在因逾期交付项目而需要承担损失的风险。
(三)本合同主要为为客户提供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及设备安装、安装等系统集成服务,预计毛利率较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公告编号:2023-071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通过2023年11月09日(星期四)至11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电子邮箱ahjzq@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6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为:副董事长、总经理李有贵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孙亮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有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2023年11月16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通过2023年11月09日(星期四)至11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hjzq@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许雨、储斌斌
电话:0651-62965300
邮箱:ahjzq@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8日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证券代码:600502 编号:2023-072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建筑科学设计院、安徽建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安徽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安徽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建工路桥建设集团(安徽)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国徽级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电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中标人:本公司(牵头人)与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核工业工程四院联合中标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芜湖市经开区,项目内容包括标准厂房、行政办公配套、宿舍、食堂、商业及室外附属工程。
中标价:19.26亿元
工期:420日历天
二期、肥西县城乡一体化发展花园、柿树岗乡等片区项目一标段
中标人: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与安徽三建庐西工程有限公司、安徽省建筑科学设计院、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合肥市肥西县,项目内容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
中标价:23.68亿元
工期:960日历天
三、G4231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安庆海口至望江段、G4231南京至九江高速公路望江至宿松段、S99安庆至九江高速公路宿松至潜山段、S228安庆至枞阳改建工程、S465罗湖大桥及接线工程宜秀段特许经营项目承包商
中标人:本公司(牵头人)与安徽建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安徽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建工路桥建设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安徽省建筑科学设计院联合体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安庆市境内,项目内容主要包括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中标价:总投资额约191.54亿元
合作期限:建设期1-3年,运营期420个月(其中每条高速公路的收费期以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8日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证券代码:600502 编号:2023-070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通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一、“通22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0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公开发行了1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0亿元。本次可转债期限6年,自2022年2月24日起至2028年2月23日止,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6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1,2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9月18日起实行转股,债券简称“通22转债”,债券代码“11008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通22转债”自2022年9月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通22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39.27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通22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30日起调整为38.36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通22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31日起调整为35.50元/股。

二、“通22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通22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如下: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时,公司董事会在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会议的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市场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A股市场股票交易均价。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2023年10月31日至2023年11月7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即30.18元/股),已触发“通22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鉴于“通22转债”距离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光伏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及公司产业竞争优势,并结合资本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不向下修正“通22转债”转股价格,并在作出本次董事会决议后6个月内(即2023年11月8日至2024年5月7日)亦不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自2024年5月8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如“通22转债”未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通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6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3-079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件”)预计增加2023年度与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会对关联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关联人回避事宜: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胡嘉女士、潘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 本公告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如无特殊说明,所指币种均为人民币。

一、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二、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议案提供的材料,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是正常的、合理的,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议案提供的材料,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是正常的、合理的,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四、日常关联交易增加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票、反对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虹软件增加2023年度向关联人华鲲振宇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5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15亿元调整至40亿元。

五、风险提示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件”)预计增加2023年度与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鲲振宇”)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会对关联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8日

股票代码:6006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3-080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1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公司会议室
- (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3年11月23日下午14:30
召开地点: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时间:2023年11月23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0:10,10:30-10:5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0:1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类别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别
1	(关于向下修正子公司新增2023年度初始转股价格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